

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维护宪法权威

本报讯(通讯员 彭丹妮 柳艾青)12月3日,在第九个“国家宪法日”,也是我国现行宪法公布实施四十周年之际,为进一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全面贯彻实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丰台法院花乡法庭面向辖区看丹、玉泉营、花乡、新村四个街道开展“贯彻二十大精神,维护宪法权威”主题普法宣传活动。辖区街道累计11个社区、200余名群众参与此次活动,取得良好普法宣传效果。

此次主题普法宣传活动通过线上方式开展,在花乡法庭主会场通过法治空间站向辖区各街道、社区、调委会、居民进行宪法宣传。为便于群众理解、提升参与积极性,活动分为“线上互动问答”和“法官说法”两个环节。首先由花乡法庭法官助理柳艾青担任主持人,与辖区街道居民进行互动,通过问答形式,向辖区居民普及“宪法的基本内容”“宪法的历程”“宪法日是哪年设立”“宪法规定的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等基本概念。法官刘琳琳、臧宗霞作为现场嘉宾,对现场答题情况进行评析,对宪法精神及宪法知识展开深入讲解,并对党的二十大精神进行了宣讲,进一步加强了辖区居民对党的二十大精神的理解。群众反响热烈,纷纷表示这种寓教于乐的普法形式让他们感觉到作为国家根本大法的宪法并不遥远,而且与自己的生活息息相关。

此次普法宣传活动是丰台法院深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的生动实践。通过腾讯会议上方式进行普法宣传,进一步打破了时空界限,扩大了普法覆盖面,互动参与的方式,增进了群众的参与意识,也更加深了人民群众对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宪法精神的理解与认识。未来,丰台法院将继续开展各类普法宣传活动,在司法审判、法律服务、矛盾调解等法治实践中弘扬宪法精神、法治精神,引导全体人民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和坚定捍卫者,全面营造法治可依赖、正义可期待、权利可保障、义务须履行、道德应遵守的良好法治氛围。

(供稿: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

相关新闻

丰台区审计局

多措并举学习宣传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本报讯 12月4日,我国迎来第九个国家宪法日和第五个宪法宣传周,丰台区审计局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围绕服务“十四五”时期审计工作发展,深入宣传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全面推进各方面工作法治化。

法治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依托,习近平总书记曾多次强调,全面贯彻实施宪法是全面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首要任务和基础性工作。近年来,丰台区审计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普法的首要政治任务,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宪法的重要论述同习近平总书记对审计工作作出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一体贯通学习,宣传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准确把握审计机关是国家机关,更是政治机关和党的工作部门的要求,把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作为审计工作指导方针长期坚持并不断完善,立足经济监督职能定位,聚焦财政财务收支真实合法效益主责主业,更好服务首都和区域新发展。

近日,丰台区审计局迅速兴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以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形式,专题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报告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闭幕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参加广西代表团讨论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同中外记者见面时的讲话精神以及二十届中共中央政治局

局第一次集体学习的会议精神,自觉把思想和行动迅速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学习领会、准确把握党的二十大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基本方略和重大意义,以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引领审计工作思路,推动各项审计工作稳步开展,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实际行动,拓展审计监督的广度和深度,以强有力的审计监督保障党的二十大重大决策部署落地,发挥好审计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

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为更好地发挥宪法在治国理政中的重要作用,维护宪法权威,近年来,丰台区审计局积极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系列宣传活动,多措并举大力宣传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包括宪法、民法典、审计法以及审计专业相关法律法规等,让尊崇宪法、遵守宪法和法律在全社会蔚然成风。一是充分发挥领导干部示范引领作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法治、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二是强化系统内学法,推动审计人员增强宪法法律意识,依宪依法依规履职,结合疫情防控形势,开展群众性法治宣传活动,把宪法精神融入群众日常生活,推动宪法学习宣传常态化、制度化。三是通过“送法进单位”“送法进社区”等宪法宣传周专题活动,立足审计监督职责,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供稿:丰台区审计局)

2022年“全国安全用药月”宣传活动线上启动

本报讯(通讯员 张悦)近日,丰台区市场监管局举办丰台区2022年“全国安全用药月”宣传活动线上启动仪式,北京市药监局办公室主任林松,丰台区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赵冬梅,业务科室、监控中心、执法大队及市场所相关负责同志、监管干部,全区药械经营企业、使用单位、群众代表500余人通过云端参加活动。

林松指出,本次安全用药月期间,北京将以“安全用药 同心同行”为主题,开展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通过丰台区安全用药月线上启动仪式,将进一步鼓舞和启发药店积极为群众提供药品安全科普服务,让更多的人了解药品监管工作。

赵冬梅表示,丰台区市场监管局始终将“四个最严”的工作要求贯彻落实到药品安全监管的全过程各



环节,全区药品安全监管工作坚强有力、平稳有序,全区药品经营使用环节不断得到规范,全区居民安全用药理念不断得到提高。

围绕今年“全国安全用药月”的活动主题,丰台区市场监管局将组织开展一系列丰富多样的宣传活动,共同建立全方位立体化的药品安全宣传格局。在启动仪式开始后,由丰台区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丰台区药店店长和丰台区卢沟桥街道群众三方代表分别对药品安全监管、药品经营管理和购药用药体会进行发言,增进公众对药品安全监管工作、药店药学服务和疫情防控工作的认识、理解和支持,深刻诠释“安全用药,同心同行”这一活动主题。

在启动仪式结束后,丰台区市场监管局药械市场科相关负责人对全区药品经营企业开展《药品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宣贯培训,细致讲解重要变化和关键条款,引导药品网络销售合法合规,保障公众用药安全。

68天!刷新丰台新盘入市最快纪录

本报讯(记者 原梓峰 通讯员 车远达)12月1日,位于丰台区大红门一期A区棚户区改造项目F700-0516-0004地块取得预售许可证。该项目自9月23日拿地到取得预售许可证,用时仅68天,刷新了丰台区集中供地以来预售最快纪录,也成为2022年北京市三批次供地首个获批预售项目。丰台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服务意识,各相关职能部门通力合作,共同创造了新审批纪录的诞生。

为帮助项目快速上市销售,丰台区房管局与各相关部门通力协作,想企业所想,急企业所急,助力企业依法依规快速完成取证流程。丰台区房管局房屋交易市场管理科项目负责同志告诉记者:“在得知企业需求后,我们立即成立了专班,主动提供服务提前与企业沟通联系。”

其中,“三个一”服务是促成此次纪录的关键所在,“一次性告知、一对一服务、一站式办结”构成了“三个一”服务,即一次性告知企业申报预售所需营业执照、施工许可证、预售方案等材料;设立一对一服务机制,安排专人为企业提供申报前咨询、申报中答疑解惑、申报后继续跟进,实现企业只需跑一次即可办好预售初审事项。

市场科负责同志告诉记者:“我们努力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上,不断提升审批效率。审批时限由2个工作日缩短至1个工作日,实现当天报件、当天现场勘察、当天完成审批。”

据了解,按照政策规定,企业申报预售需要2名工作人员现场勘察施工进度,由于大多数工作人员处于居家隔离或支援防控的状态,丰台区房管局着力协调人员和时间,安排2名工作人员11月28日一大早到现场勘察,为企业取证赢得了宝贵时间。

在完成项目初审后,房管局实时跟进市住建委复审进度,第一时间帮助企业完成初审提交、预售资金监管区级复审等步骤,确保项目顺利完成市级复审。

大红门项目68天取得预售许可,意味着丰台区在房地产审批规划方面已经跑出全新“加速度”,给整个房地产市场注入一剂强心针。同时,该地块处于南中轴、首都商务新区的核心位置,项目的快速入市有助于进一步推动大红门地区“华丽转身”。

丰台区房管局副局长张云竹表示,将不断提升“三个一”服务,持续优化审批流程,为办事企业提供更高效的服务,保障三批次供地其他项目尽快取得预售许可,更好地服务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公共健康类节目《健康大讲堂》开播

丰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与丰台区融媒体中心共同推出的公共健康类节目《健康大讲堂》在丰台有线803频道开播,12月6日(周二)21:10首播,12月7日(周三)9:10、13:10重播。

本期节目重点关注“老年人疫苗接种”“家庭如何预防气溶胶传播?”“清洁居室消毒妙招”等疫情防控话题,通过“专家讲+现场学+大家谈”的方式,倡导“每个人都是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提高广大群众健康意识,普及健康知识和技能。敬请收看。

培育四类“角色”

丰台区抓好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动员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 魏惠德)“生活垃圾分类各家有,分类需要你我他”,为促进生活垃圾分类理念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丰台区各街镇加强理念传递、行动引导,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培训活动,提升居民自主分类水平。

强骨干——持续开展普法监督员培训指导。结合日常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管理情况,各街镇通过强化普法监督员队伍,提高生活垃圾投放和清运关键环节的精准分类水平。各社区以“统一着装、统一标准、统一流程”提高普法监督的规范性、有效性,加强桶前指导、监督、检查、督促的行动力量。丰台街道以分社区、分时段的方式开展普法监督员培训,着力加强普法监督员监督引导水平,转变“不会管”“不敢管”的局面,提高监督力度。六里桥街道普法监督员在桶前值守时做好台账登记,与社区居委会定期进行上门入户宣传指导。

传递者——营造分类知识宣传传播氛围。结合疫情防控、创卫和周末大扫除活动,各社区举办形式多样、互动沉浸式的宣传活动,使“知识—行动—意愿”三者更紧密相连,让每一个参与活动的居民都成为垃圾分类的传递者。和义街道、东高地街道通过垃圾分类知识竞赛将分类知识细化条目,让居民们快速掌握分类小常识;宛平街道、丰台街道以厨余垃圾做肥皂、仿真花,教授垃圾分类、减量和再利用的妙招;云岗街道、西罗园街道党员志愿者积极参与“党建引领垃圾分类新风尚”主题活动,积极宣传、带动引领垃圾分类。

参与者——丰台区生活垃圾分类推进工作指挥部结合实际助推“六个到户、六个讲清楚”扎实开展。六个到户是干部要到户、政策要到户、宣传要到户、问题要到户、质量要到户、效率要到户。六个讲清楚是讲清楚垃圾分类是居民关键小事、社会发展大事的重要意义,讲清楚垃圾分类是人人尽责、人人出力、人人享有的责任和义务,讲清楚垃圾分类政策法规,讲清楚精准分类、垃圾减量的荣誉,讲清楚党委政府和各级干部的良苦用心,讲清楚美好家园需要你我共治。从楼宇到小区,从楼房到平房,社区工作者、物业、志愿者们耐心讲解,促进入户分类更精细、分类投放更准确。

生力军——丰台区各中小学校将生活垃圾分类作为“开学第一课”“主题班会”“国旗下的演讲”中的重要内容,帮助师生养成自主分类习惯。丰台区教委率先在丰台第一幼儿园、东铁营二中、职教中心等校开展了试点。因地制宜利用校内空间设置堆肥设施,带领学生积极参与堆肥实验和绿地施肥,切身体会到以生活垃圾分类实现资源循环利用,让生态更环保、校园更美丽。



丰台街道

儿童议事会：垃圾分类，益起童行

本报讯(通讯员 蔡施旒)“出门购物可以携带自己的布料购物袋,这样就可以减少使用塑料垃圾袋。”“如何做好垃圾分类,我觉得在投放垃圾时沥干菜汤中的水分很重要。”“建议社区可以给居民分发垃圾分类冰箱贴,这可能更有利于家庭垃圾分类的准确性……”这些都是丰台街道联合北京泽洋社会工作发展中心举办的线上儿童议事会上,小志愿者们对于垃圾分类发表的心得建议。

参与此次儿童议事会的小志愿者们利用假期和周末积极参与到社区垃圾分类宣传中,通过参与“敲门行动”和21天垃圾分类打卡行动,带动身边100余户家庭线上垃圾分类打卡1500余次,居民提交的打卡明细中图片和文字描述细致,厨余垃圾、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其他垃圾样样分清清楚楚,分类准确率很高。

此次儿童议事会是对一系列垃圾分类活动的分享会,志愿者们纷纷就垃圾分类谈感受、提建议。“对我来说,一要坚持绿色、环保的生活理念,为生活做减法,按需购买,从源头上杜绝浪费;二要熟悉垃圾分类标准,勤查勤问,正确倒放垃圾。自从参加活动以来,我们家都是由我下楼投放,加强了我对垃圾分类的认识。”小志愿者京京分享了自己对垃圾分类的看法。

“我觉得,在家里要准备不同颜色的垃圾桶,我



们家用的是宜家4种不同颜色的垃圾桶(绿色厨余;红色有害;粉色可回收;白色其他),便于分类。我们也要积极给亲戚朋友宣传分类知识,比如我去姑姑、舅舅家玩都会监督他们进行垃圾分类。”小志愿者瑶瑶分享了对家庭参与垃圾分类的看法。

“对社区来说,一要通过宣传栏、智能柜等平台,多宣传,提高居民垃圾分类意识。二是监督仍然很重要,我去了亲戚、同学家所在的小区,发现没有人监督的小区垃圾分类做得特别不好,非常乱。如果社区要做好,还是需要有人(摄像头)监督。此外,建议社区可以给大家发放冰箱贴形式的垃圾分类宣传材料,我觉得这样比较方便。我们家就是一直贴着一个冰箱贴,便于我随时查询。”这是小志愿者政政同学对社区提出的建议,非常具有可行性。

少年进步则国进步,青少年是在生态中国建设中一支不可忽视的力量。丰台街道在创建丰台区卫生城市、森林城市中积极引导青少年儿童深入参与到基层社区的各种环保实践之中,发挥其积极向上的青春力量。